

证券代码：831669

证券简称：永晟科技

主办券商：东莞证券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4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一号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4 月 23 日以文件及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永强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无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相关规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董事长刘永强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相关规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总经理张操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部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财务部向公司董事会提交的《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安礼华粤（广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的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编号：安礼会审字（2025）第 021100056 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请全体董事审议《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9）、《2024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20）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董事会拟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在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如下：

（一）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二）审议《关于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三）审议《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四）审议《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 2024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东莞市永晟电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